



Archdiocese
of Toronto

多伦多总教区

Volunteer Guidelines & Code of Conduct

义工指南及 行为守则

Archdiocese of Toronto: 义工筛选部门 (Volunteer Screening Department)

T: 437-524-8542

E: volunteerscreening@archtoronto.org

W: <https://www.archtoronto.org/about-us/volunteering>

目录

1. 前言	5
1.1 概述	5
1.2 意向声明	5
1.3 安全环境政策	5
1.4 加强关爱社群	5
2. 义工行为守则	6
2.1 堂区名称和多伦多总教区名称的使用	6
2.2 对义工的要求	6
3. 不受歧视	7
3.1 概述	7
3.2 义工的权利与义务	7
4. 暴力、骚扰及在教会场地的违禁物品	8
4.1 骚扰、暴力和不能接受的行为	8
4.2 事件	9
5. 预防骚扰和暴力行为政策	9
5.2 主任司铎的职责	9
5.3 义工的职责	10
5.4 投诉和调查程序概述	10
6. 安全指南：涉及儿童和青少年的情况	10
6.1 安全活动及一般准则	10
6.2 举报涉嫌虐待儿童和青少年事件	11
6.3 谁负责向儿童援助协会举报？	12
6.4 记录嫌疑虐待事件：	13
7. 安全指南：涉及老年人和残疾人士项目	13
7.1 安全活动及一般工作条件	13
7.2 举报虐待及不当行为：老年人和残疾人士：	14
7.4 法例规定：举报虐待老年人行为	15
7.6 举报虐待行为：残疾人士	15
8. 社交媒体政策	16
8.1 涉及网上通讯的职位	16
8.2 通讯使用标志和商标	17
8.3 不恰当的言语和图片	17
8.4 媒体指南 - 概括	17

8.5 媒体指南 – 儿童与青少年	17
9. 隐私与保密, 电子资料	18
10. 安大略省残障人士无障碍法案 2005	19
10.1 我们的承诺.....	19
附录 A: 表格	20
附录 B: 程序	20
B1. 投诉和调查步骤.....	20
B2. 投诉和调查: 轻微事件.....	21
B3. 投诉和调查: 严重事件.....	21
B4. 如何举报虐待儿童事件 – 安大略省儿童援助协会.....	22
B5. 举报虐待老年人或残疾人士的行为.....	23
附录 C: 政策	23
C1: 安全环境政策.....	23
C2: 适合工作的义工及独立承包商.....	23
C3. 社交媒体政策.....	24
C4. 支持安大略省残障人士无障碍法案 (AODA) 及多年期无障碍服务计划	24
C5. 防止暴力行为政策.....	25
C6. 防止骚扰行为政策.....	25
C7. 卫生与安全政策.....	26
附录 D: 法例	26
附录 E: 机构联络名单	27
E1. 儿童援助协会联络名单.....	27
E2. 虐待老年人问题机构联络名单.....	28
附录 F: 其他资料	29
当我联系儿童援助协会时会发生什么情况?	29
确认表格与协议书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2023年五月

亲爱的义工们：

多伦多总教区的义工有着悠久的历史，他们慷慨地奉献自己的时间和才能，以加强我们的社区。我们绝不能低估这些人的巨大贡献，以及他们在为我们的信仰大家庭提供关怀、同情和持续支持方面所发挥的关键作用。

自2000年以来，作为我们促进安全和关爱社区的使命的一部分，多伦多总教区制定了一项筛选义工的政策，以确保最弱势群体的保护和他安全。

我们教区的义工筛选计划(Volunteer Screening Program)负责监督这项重要工作，进行适当的制衡，以确保为所有参与各种重要事工的人员提供一个安全的环境。《义工指南及行为守则》(Volunteer Guidelines and Code of Conduct)将为那些参与社区义务工作的人提供更多的见解和有用信息。

我要感谢那些在教区和堂区层面负责协调这些活动的人。我定然为所有听从福音召唤参与服务的义工们祈祷，并不断向他们表示感谢。愿你与多伦多总教区的外展活动能增进你自己的信仰之旅。

如对本文件或其内容有任何疑问，请致电 437-524-8542 联系义工筛选计划顾问。

在耶稣和玛利亚内谨启，

至可敬的方济各·里奥(Francis Leo)阁下
多伦多总主教

His Grace, Most Reverend Francis Leo, Archbishop of Toronto | 1155 Yonge Street, Toronto, Ontario M4T 1W2

1. 前言

1.1 概述

以下指南旨在概述义工在其事工的工作期间应如何与参与者和堂区教友互动。我们认识到，不可预见的情况可能而且将会发生。这些指南旨在提供工具，以确保多伦多总教区的义工、堂区教友和易受伤害的参与者的安全。

1.2 意向声明

通过圣洗圣事，我们被召唤与彼此和世界分享我们的恩赐。鉴于上主这一呼召的重要性，我们作为一个社区，必须竭尽所能确保正确的恩赐，以正确的方式，在正确的时间，由正确的人分享。

当我们尽一切努力确保一个更丰富、更强大、更有活力和更安全的信仰社群时，我们就能更有效地履行我们的使命。这些指南旨在：

1. 在各方面保护我们的所有服务对象。
2. 支持堂区、工作人员和义工，并维护他们的安全、诚信和声誉。
3. 确保我们履行作为信仰团体的谨慎责任(Duty of Care)和义务。

1.3 安全环境政策

多伦多总教区实施了一系列政策和程序，为所有与多伦多总教区天主教堂交流的人营造一个安全的环境。我们的服务对象包括年轻人、成年人和老年人，他们组成了在我们当中的基督奥体。

主任司铎或主任负责营造和维护一种能促进人与人之间相互尊重的环境。这包括确保义工不会因为提出投诉或参与调查投诉而遭到报复。

请点击参阅：《安全环境政策》 [Safe Environment Policy](#)

1.4 加强关爱社群

义工筛选计划(Volunteer Screening Program)旨在为多伦多总教区内的所有堂区以及办事处和部门创造和维护一个安全的环境。这包括识别任何可能使儿童、青少年或其他弱势人士面临伤害风险的义务工作职位。

在任何时候，我们的目标都是保护我们的弱势群体、义工、员工和教会，确保他们的安全。多伦多总教区将筛选所有义工的政策视为一项道德、精神和法律责任。加强关爱社群(Strengthening the Caring Community)是正确的做法，也是「谨慎责任」(Duty of Care)的法律要求；这项法律原则明确了个人和组织之法律责任，有义务采取合理的谨慎措施来照顾和保护参与其计划的人员。

2. 义工行为守则

2.1 堂区名称和多伦多总教区名称的使用

如果没有主任司铎、其代表或事工领袖的特别授权，义工不得以堂区或多伦多总教区的名义，就潜在有争议的神学或道德问题发表任何公开声明，或可能被视为经堂区或多伦多总教区授权而发表的声明。

我们认识到，义工也是普通公民，因此作为个人，他们有就公众关心的问题发表意见的自由；然而，他们应该非常清楚地表明，他们是以作为普通公民发言，而不是以堂区或多伦多总教区的权威发表意见。

2.2 对义工的要求

义工在代表多伦多总教区时应遵守本文件中列出的所有政策。他们对多伦多总教区内的堂区和部门做出承诺，并对组织负责。

义工在整个事工服务中都应以尊重的方式行事，以确保对义工、参与者、工作人员、神职人员、堂区教友和整个堂区群体最高标准的健康、安全以及尊重。

所有志愿者都必须：

- 在承担任何义工职责之前，参与义工筛选过程。
- 准时参加预定的志愿服务承诺。义工应尽一切努力履行义工承诺；如果需要缺席，义工应及时通知必要的人员。
- 安全、有效地执行任务及履行职责，并适当考虑时间和材料。
- 在与其他义工和堂区团体的关系中保持礼貌和配合。
- 无论是在事工中还是在日常活动中，都要以反映其堂区或部门的信誉的方式行事。
- 根据堂区准则穿着得体。

- 表现出对性别、文化和身体差异的认识和尊重。
- 未经主任司铎、事工协调员或事工负责人事先同意，不得驾驶自己的车辆接送他人参加堂区活动。
- 确保与他人的任何身体接触都具有适当的性质（参看第 4 节和第 5 节）。
- 在志愿服务时，保持「事工职位说明」(Ministry Position Description)中规定的界限。
- 不接受任何堂区计划参与者的金钱或礼物。
- 未经主任司铎明确同意，不得移走任何堂区的财物。

3. 不受歧视

3.1 概述

多伦多总教区及其所有堂区的政策，是根据《安大略省人权法典》(Ontario Human Rights Code)的规定和《加拿大义工参与法典》(Canadian Code for Volunteer Involvement)的内容，不歧视任何义工或未来的义工。

《安大略省人权法典》(Ontario Human Rights Code)禁止基于以下方面的歧视：

- 年龄、祖先、肤色、种族、国籍、民族血统、原居地、信仰、残疾、家庭状况、婚姻状况、性别认同、性别表达、犯罪记录、性别、性取向。

《加拿大义工参与法典》(Canadian Code for Volunteer Involvement)的设计具有包容性，可以进行调整，以适用于不同的人群、文化、社区、机会和方法，让非营利组织不仅可以致力于加强其义工参与战略，还可以加强组织的能力，以完成其任务并为建设更强大的社区做出贡献。

总教区支持这两部法典的目的。我们的政策是保护义工在我们的场所免受歧视和骚扰，并采取必要措施制止任何不可接受的行为。

3.2 义工的权利与义务

所有义工都有权利在没有歧视和骚扰的环境中工作，并有责任帮助创造和维护这样的环境。

义工应该：

- 尊重所有人，无论其个人特征如何。
- 完全遵守《安大略省人权法典》(Ontario Human Rights Code)和总教区关于一般骚扰和性骚扰的政策（参看第 4 节）。
- 根据《多伦多总教区卫生与安全政策》([Archdiocese of Toronto Health and Safety Policy](#))，遵守所有卫生与安全措施。

4. 暴力、骚扰及在教会场地的违禁物品

4.1 骚扰、暴力和不能接受的行为

这是定义为个人之间任何可被视为不受欢迎、恐吓或不当行为的互动。多伦多多总教区拒绝并反对在任何堂区活动中的一切骚扰行为，包括任何形式的歧视，其中可能包括无理取闹的评论、性骚扰和其他已知或理应知道不受欢迎的行为。

暴力:

如果义工的工作与堂区活动有关，则在堂区产业内或以外场地的攻击性肢体行为和威胁性言论。

不能接受的行为:

身体或心理上的攻击性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 任何暴力威胁;
- 任何形式的辱骂;
- 不受欢迎的性挑逗;
- 殴打、踢打、拳击、推搡、掌掴、抓住或咬人;
- 携带或挥舞任何类型的武器;
- 向他人投掷物体以造成人身伤害或恐惧;
- 恐吓行为，使承受者害怕遭受身体暴力和欺凌。

请点击参阅:《预防暴力行为政策》[Violence Prevention Policy](#) 及《预防骚扰行为政策》[Harassment Prevention Policy](#)

在教会场地的违禁物品:

在任何情况下，在堂区产业或多伦多多总教区的产业内，包括停车场和在其他举行活动的场所（如宴会厅、学校及任何其他举行堂区活动的设施）都不允许出现以下物品:

- 所有类型的枪支、任何长度的刀具或锋利物件、危险化学品、炸药（包括雷管）;
- 出于伤害或恐吓目的而携带的链条和其他物品;
- 派发或销售任何非医疗药物或巴比妥酸盐 (barbiturates)，包括大麻;
- 酒精饮料；除非购买了在活动中供应酒精饮料的许可证
(参看《适合工作政策》附录 C [See Fit for Duty Policy, Appendix C](#))

请注意，这份清单并非详尽无遗。

4.2 事件

轻微事件:

未造成实际人身伤害的事件，若非情况特殊，有可能造成人身伤害。

严重事件:

有人在身体或精神上受到伤害的事件，无论是否需要就医。制定了《预防工作场所暴力政策》[Workplace Violence Prevention Policy](#)，其中包括保护义工免受工作场所暴力侵害的措施及程序、召唤即时援助的方法、以及义工举报事件或提出忧虑的程序。

我们鼓励投诉人在发生涉嫌骚扰或暴力事件后立即提出投诉。

请点击参阅：《暴力事件报告表格》 [Violent Incident Reporting Form](#)

5. 预防骚扰和暴力政策

多伦多总教区致力于为其义工营造和维护一个安全的工作环境。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多伦多总教区不会纵容也不会容忍针对任何义工或由任何义工作出的骚扰或暴力行为。

本政策禁止在工作场所进行人身和口头威胁、任何形式的骚扰、恐吓或暴力行为。它制定了程序，以尽量减少和/或防止工作场所的暴力和其他不可接受的行为，并促进所有堂区义工的安全和保障。

5.2 主任司铎的职责

主任司铎的责任是:

- 评估义工在工作场所遭受暴力的风险，在必要或合理可能的情况下将这些风险降至最低，并将此类风险或潜在风险告知任何受影响的义工。
- 追查并向多伦多总教区人力资源部主任(Director of Human Resources)报告暴力风险、暴力事件以及险些发生的事件。
- 在调查事件或接受报告之前，确保为事件中的任何人提供适当的医疗护理，并确保义工和所有参与者的安全。
- 在与工作场所暴力有关的调查期间，按要求与警方、调查人员或其他当局合作。

5.3 义工的职责

义工的责任是：

- 将他们可能经历或目睹的任何暴力、潜在的暴力风险、骚扰或不可接受的行为告知其主任司铎。
- 根据本政策规定的程序，向其主任司铎报告任何暴力事件或可能令人担忧的情况。
- 在与工作场所暴力或骚扰有关的调查期间，按要求与警方、调查人员或其他当局合作。

5.4 投诉和调查程序概述

投诉程序适用于总教区的所有工作场所，以及在堂区产业之外举行堂区相关活动的地点。我们鼓励投诉人在发生涉嫌骚扰或暴力事件后立即提出投诉。

任何义工认为自己受到了包括性骚扰在内的任何形式的骚扰，我们鼓励他们在可能的情况下向行为有问题的人表明自己的不满。

请点击参阅：《投诉与调查说明》，附录 B [Complaints and Investigations Instructions, Appendix B](#)

6. 安全指南：涉及儿童和青少年的情况

本指南无意妨碍义工与参与者之间或成人与儿童之间的关系。更重要的是，它们并不是为了引入怀疑而设计的。在任何情况下，义工都有一定的酌情处理权，这取决于他们的知识、关系的性质、环境及这些活动。

我们鼓励在关系变得更亲密或独处时间更长时保持公开或透明，并与主管一起审查任何事件。这些措施将促进我们的弱势群体的安全、计划的完整性以及义工的整体福祉。

所有工作人员和义工们必须熟悉堂区指南，这是他们在事工任务中的入职培训的一部分。

6.1 安全活动及一般准则

这些准则包括在堂区产业内或外的活动：

1. 未经儿童家长/监护人的同意，以及事工协调员或负责人的知晓，义工不应与儿童长时间独处。
2. 未经父母/监护人的许可，及事工协调员或负责人知情，不得用成年人的车辆接送儿童。

3. 义工不应帮助儿童如厕。对于无法独自上厕所的年幼儿童，义工应护送孩子到父母/监护人那里寻求所需的帮助。
4. 通过教会活动与儿童建立关系的成年人，不应在堂区活动之外寻找机会与儿童相处。如需进行场外互动，需要家长的许可，并通知事工协调员或组长。
5. 在堂区物业以外的场所举行活动，须在活动前征得家长/监护人的同意。这包括一份详细的项目和活动行程。
6. 如果在堂区物业以外场所的过夜露营或举办任何活动，必须尽力保护孩子的隐私。
7. 女孩和男孩必须有单独的更衣设施，成年人必须有与儿童分开的设施。在任何情况下，成年人都不得睡在靠近儿童的地方。
8. 在事工活动中，成年人与儿童之间的任何身体接触都应该在公开场合进行，并且性质适当（如拍背、击掌等）。
9. 应该鼓励参加项目的儿童家长/监护人提出问题，了解项目活动的最新情况，并与他们的孩子谈论该项目以及孩子遇到的义工和工作人员。
10. 任何参与儿童和/或青少年项目的工作人员或义工，在参与事工之前，必须按规定取得受信任职位 (positions of trust) 的高风险筛查 (high-risk screening)。筛选包括面对面访谈、三份正面推荐信以及最新且明确的警方信息检查。这规定也适用于场外探访项目。

6.2 举报涉嫌虐待儿童和青少年事件

保护我们社区中最脆弱成员的安全是每个人的责任。

如果你有合理的理由怀疑一名儿童需要帮助，请致电你当地的儿童援助 (Children's Aid) 组织或天主教儿童援助协会 (Catholic Children's Aid Society)。你没有责任证明或调查虐待行为；你有责任伸出援手，帮助保护儿童。

举报涉嫌虐待行为议定书 - 儿童和十八岁以下青少年

摘自安大略省儿童援助协会 (Ontario Association of Children's Aid Societies) 2018 :

「根据《儿童、青年和家庭服务法》(Child, Youth and Family Services Act) 第 125 条，任何人如果有合理的理由怀疑一名儿童需要或可能需要保护，都必须立即向儿童援助协会 (Children's Aid Society) 报告这一怀疑情况及其所依据的信息。这包括从事与儿童有关的专业或公务的人员，例如医护人员、教师、儿童保育计划或中心的经营者或雇员、警察和律师。

在 2018 年，保护年龄提高到包括十八岁以下的青少年。这意味着十六岁和十七岁的青少年现在有资格获得儿童援助协会 (Children's Aid Societies) 提供的保护服务。虽然十六岁和十七岁青少年的报告不是强制性的，但如果你对某个青少年有忧虑，请联系你当地的儿童救助协会。

无需确定儿童是否需要或可能需要保护才能向儿童援助协会报告。「合理理由」指的是一个普通人，根据正常和诚实的判断，决定举报时需要的信息。

安大略省的法院认可这一标准，为举报设立了较低的门槛。儿童援助协会的职责是通过专业和标准化的程序对公众的举报进行调查。举报人应提出他们的担忧，儿童援助组织 (Children's Aid) 将确定是否有足够的依据对有关儿童的问题进行进一步评估。」

6.3 谁负责向儿童援助协会 (Children's Aid Society) 举报？

「专业人士和公务人员与其他公众一样，有义务举报他们怀疑儿童需要或可能需要保护的情况。然而，《儿童、青年和家庭服务法案》(CYFSA) 认识到，与儿童密切接触的人对虐待和忽视儿童的迹象有特殊的感知，并特别有责任报告他们的怀疑。」

「任何专业人士和公务人员，如果在履行专业或公务职责的过程中获得信息而未报告可疑情况，一经定罪，最高可处以五千元的罚款。对于十六岁和十七岁青少年的情况，报告不是强制性的，并且犯罪/处罚条款不适用。[《儿童、青年和家庭服务法案》(CYFSA) 第 125 条(5), (8), (9)]」

请点击参阅：《举报义务法例》，附录 D [Duty to Report Legislation, Appendix D](#)

举报指南：

- 法律规定，每个人，包括公众和与儿童及青少年有密切接触的专业人员，如果有合理的理由怀疑存在虐待行为，都必须报告任何涉嫌虐待或忽视的案件。
- 有怀疑的个人（包括任何工作人员或义工）必须直接向协会 (society) 报告，不得将此信息转告主任司铎、经理、工作人员或任何其他其他人来举报。
- 如果情况发生在堂区或堂区以外的地方、露营地点或场外的堂区活动中，有此怀疑的个人有责任联系当地的儿童援助协会 (Children's Aid Society)。
- 在向当地儿童援助协会报告后，举报人应将情况通知主任司铎。如果涉嫌虐待者是义工或工作人员，主任司铎将通知人力资源部主任 (Director of Human Resources) 和总主教

代表 (Archbishop's Delegate) 寻求协商。在儿童援助协会完成调查之前，该义工或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工作或志愿活动。

请点击参阅：《举报虐待儿童事件的步骤》，附录 B [Steps for Reporting Child Abuse, Appendix B](#)

6.4 记录嫌疑虐待事件：

尽快记录所有陈述、谈话和观察结果。应包括日期、时间、相关人员的姓名以及清晰完整的事件摘要。

这些文件要严格保密。所记录在案的任何信息都应作为联系儿童援助协会 (Children's Aid Society) 的参考，并在提交报告后与你的主任司铎分享。如果情况涉及警方调查，请提供此信息以协助调查。

请点击参阅：

《涉嫌虐待事件报告表格- 未成年人》 [Suspicion of Abuse Reporting Form - Minors](#)
 当我联系儿童援助协会会发生什么情况？ [What will happen when I contact Children's Aid Society?](#)
 儿童援助机构联络名单 [Contact List of Children's Aid Agencies, Appendix E](#)

7. 安全指南：涉及老年人和残疾人士项目

本指南无意妨碍义工与老年人或残疾人士之间的关系。更重要的是，它们并不是为了引入怀疑而设计的。在任何情况下，义工都有一定的酌情处理权，这取决于他们的知识、关系的性质、环境及这些活动。

我们鼓励在关系变得更亲密或独处时间更长时保持公开或透明，并与主管一起审查任何事件。这些措施将促进我们的弱势群体的安全、计划的完整性以及义工的整体福祉。

7.1 安全活动及一般工作条件

这些准则包括在堂区产业内或外的活动：

1. 参与探访家庭、医院、临时护理机构、疗养院和任何长期护理机构的义工，应在事工协调员或组长或主任司铎事先知情的情况下结伴而行。
2. 对于探访急症护理机构和其他公共机构，建议的做法是两人一组工作。如果由于义工人数有限而无法做到两人一组工作，到访的义工必须在尊重安全和隐私的前提下做出良好的判断。这将包括保持房门敞开，不触碰当事人，并向堂区和护理设施或机构通报探访

情况。所有家访都需要两名或两名以上的义工。

3. 交通安排应事先征得主管或护理人员的同意。
4. 只有被指派到该设施又经过培训的专业人员才可协助使用洗手间设施，或照顾老年人或残疾人士的任何更衣或脱衣。义工应根据需要，通知医院、疗养院或长期护理机构的相关护理人员。
5. 义工应根据事工职位说明(Ministry Position Descriptions)与老年人或残疾人士保持关系。对于更深厚的关系和独处的时间，必须首先与事工协调员一起审查是否合适。
6. 任何参与老年人或残疾人士互动项目的工作人员或义工，在参与任何事工之前，都必须按规定取得受信任职位(positions of trust)所需的高风险筛查(high-risk screening)。
7. 所有工作人员和义工们必须熟悉堂区指南，这是他们在事工任务中的入职培训的一部分。
8. 义工不得接受他们在社区中探访或共事的任何人的个人金钱礼物。

7.2 举报虐待及不当行为: 老年人和残疾人士:

在涉及老年人或残疾人士的情况下，如果怀疑或发现义工、员工或任何其他人有虐待行为，或针对义工、雇员或任何其他人的虐待行为，则发现此信息的人有责任将这一情况或怀疑，报告给第 7.4 节中确定的适当机构。应将此报告告知人力资源部主任(Director of Human Resources)和总主教代表(Archbishop's Delegate)。运用你的最佳判断力来评估这一情况或怀疑。

请点击参阅:《举报虐待老年人行为的步骤》，附录B [Steps for Reporting Abuse of the Elderly, Appendix B](#)

记录嫌疑虐待事件:

- 尽快记录所有陈述、谈话和观察结果;
- 这些文件要严格保密，并且只将它们传递给主任司铎;
- 如果情况涉及警察部门的调查，请向他们提供此信息以协助调查。

该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 日期、时间、相关人员姓名;
- 地点，事件的清晰和完整摘要;

- 情况或警示信号（如果有）。

请点击参阅：《涉嫌虐待事件报告表格-老年人和残疾人士》 [Suspicion of Abuse Reporting Form – Elderly Persons &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7.4 法例规定: 报告虐待老人行为

相关法例	说明	谁需要报告
《长期护理院法案》2007 (Long-Term Care Homes Act, 2007)	<p>任何人虐待护理院院友，或持牌人或员工疏忽院友，导致院友受到伤害或面临风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对院友造成伤害或可能受到伤害的非法行为。 • 滥用或挪用院友资金。 • 滥用或挪用，根据本法或《地方卫生系统整合法》(Local Health System Integration Act) 2006、2007 第 8 章，第 24 (1) 条，第 195 (2) 条，向持牌人提供的资金。 	卫生和长期护理部 (Ministry of Health and Long-Term Care) 硬性规定，任何人怀疑弱势群体受到伤害或面临风险，都必须提交报告。
《退休公寓法》2010 [Retirement Homes Act, 2010 (ACT)]	该法案规定，如果人们怀疑养老院院友受到伤害，则必须向养老院监管局 [Retirement Homes Regulatory Authority (RHRA)] 注册官报告虐待老人的行为（第 75 条）。	该法案指出，需要报告的人是个人和公司。这包括养老院的工作人员、养老院的持牌人、养老院的义工、护理和服务人员、董事和高级职员。

请点击参阅：举报虐待老年人行为的机构联络名单，附录 E [Contact List of Elder Abuse Reporting Agencies, Appendix E](#)

7.6 举报虐待行为: 残疾人士

我们的一些最脆弱社群包括残疾人士。如果任何个人怀疑任何残疾人士受到虐待，安大略省虐待老人协会 (Elder Abuse Ontario) 提供以下建议：

「提供服务的机构有义务制定相关政策和程序，将被指控、怀疑或目睹的虐待事件，通知代表发展障碍 (developmental disability) 患者行事的人员。如果发展障碍患者有能力表示同意，他们还必须在通知他人之前征得其同意。」

发展障碍可能会影响一个人的身体、精神，或在某些情况下，影响到所有层面。最常见的发展障碍包括：

- 自闭症 (Autism)
- 自闭症谱系障碍 (Autism Spectrum Disorder)
- 注意力缺陷与多动障碍 [Attention Deficit/Hyperactivity Disorder (ADHD/ADD)]
- 大脑性麻痹 (Cerebral Palsy)
- 行为规范障碍 (Conductive Disorder)
- 胎儿酒精谱系障碍 (Fetal Alcohol Spectrum Disorders)
- X 染色体脆折症 (Fragile X)
- 听力减退 (Hearing Loss)
- 智力障碍 (Intellectual Disability)
- 脑核性黄疸 (Kernicterus)
- 言语及语言障碍 (Language and Speech Disorders)
- 学习障碍 (Learning Disorders)
- 肌肉萎缩症 (Muscular Dystrophy)
- 数学运算障碍 (Mathematics Disorder)
- 对立违抗性障碍 (Oppositional Defiant Disorder)
- 口吃 (Stuttering)
- 图雷特氏综合症 (Tourette's Syndrome)
- 视觉障碍 Vision Impairment

请注意，这份清单并非详尽无遗。

请点击参阅：《残疾人士心理健康与同意法例》，附录 D [Mental Health and Consent for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Legislation, Appendix D](#)

8. 社交媒体政策

8.1 涉及网上通讯的职位

多伦多总教区认识到社交媒体 (social media) 的影响力和相关性日益俱增。作为牧民计划的一部分，我们的目标是利用现代技术参与对话，采纳社交媒体和其他工具来传播福音，并为整个总教区提供强大的福传工具。

我们希望神职人员、工作人员和义工使用社交媒体开展工作，并与专业和个人同事进行交流。我们的目标是让教会人员负责任地使用社交媒体，并认识到它既是一个强大的教育工具，也是一个传福音的工具，可以支持多伦多总教区的使命和愿景，向世界宣扬福音。

如果有合理的理由认为有人违反了社交媒体政策，多伦多总教区保留审查任何神职人员、工作人员或义工的个人网站、博客或社交网络账户的权利。

在使用这些福传工具时，必须要认识到：

1. 社交媒体并不能取代有意义、引人入胜的对话，而这种对话最好是通过面对面的交流进行。
2. 在社交媒体上发表的任何内容，都应被视为与讲道台上的讲道、总教区发布的新闻稿、堂区公告中的通知、电台或电视台或报纸记者的采访一样，是公开的内容。

8.2 通讯使用标志和商标

义工可以在与多伦多总教区有正式关系的网站/博客/社交媒体工具上，使用总教区的或相关的标志 (logos) 和官方照片，但须经直属主管、事工领导或主任司铎的审核。

义工不得在其个人网站上，以暗示或意味多伦多总教区的批准、认可或监督的方式，使用总教区或附属商标 (trademarks) 和标志。

8.3 不恰当的言语和图片

多伦多总教区决不允许神职人员、工作人员或义工，发布任何淫秽、骚扰、冒犯、贬损、诽谤或其他潜在有害的评论、链接或图像，包括色情或被认为不适当的材料，诋毁或损害多伦多总教区的声誉。

8.4 媒体指南 - 概括

- 建议对于任何需要登记或许可表格的活动或事工，都应包括一项条款，要求允许在堂区网站或社交媒体渠道上发布这些活动的照片或视频。
- 多伦多总教区将根据每宗个案的情况审查任何被指控的违规行为。
- 对于事工的官方交流，每个社交媒体账户必须至少要有两名具有管理权限的成年人。
- 个人社交媒体账户不得用于事工交流。
- 此类交流的主要目的，应是提供与事工或活动有关的信息，而不是用于社交或其他个人互动。

8.5 媒体指南 - 儿童与青少年

人们普遍接受，参加公开举行的教会活动（弥撒、其他堂区庆祝活动）可能会被拍照或录像，这些照片或视频可能会在任何媒体上播放或共享，包括当地堂区网站或其他通讯工具。

在这种情况下，建议使用《媒体发布表格》(Media Release Form)，并应由未成年人的父母或监护人签署。在可能的情况下，教会工作人员应尽力获得父母或监护人的可核实同意。

- 未经父母或监护人可核实的同意，教会工作人员不得发布或分发任何儿童（十六岁以下）或青少年（十八岁以下）的任何个人身份信息，包括照片和/或视频。这包括：全名、照片、住宅地址、电话号码、电子邮件地址或任何可让他人识别或联系儿童或青少年的细节。

- 可核实的同意可以是一份发布/许可表格、来自家长或监护人的电子邮件、家长或监护人在另一位成年人在场的情况下的口头许可。
- 不允许通过社交媒体等电子方式为儿童提供辅导；不允许与儿童或青少年在线「聊天」。
- 除非得到家长/监护人的授权，成年人不得与儿童或青少年进行电子通信。
- 必须将每个事工使用的通讯方式通知家长，并在家长提出要求时，必须允许他们随时获取这些通信。授权书必须注明通讯类型（如邮件）、青少年的具体联系信息（电子邮件地址）、以及家长或监护人的联系信息。
- 在使用事工社交媒体账户时，成年人不得主动向儿童提出「添加好友」的请求，但可以接受参与事工的儿童提出的「添加好友」请求。
- 当儿童或青少年组建自己的社交媒体群组时，成年人不应加入这些群组。
- 一般来说，个人或事工的社交媒体账户都不应用来单独联系儿童。如果孩子主动发送信息，回复应该是群发信息，或者是来自事工帐户的信息，而该信息将被复制到事工文件中。
- 通过其他电子通信方式与儿童或青少年交流，可接受的时间应在上午八时至晚上九时之间。只有在传达与事工或事工相关活动的紧急或具时效性信息时，才可以例外。
- 强烈建议不要在社交媒体照片中「标示」未成年人。

请点击参阅：《社交媒体政策》[Social Media Policy](#)

9. 隐私与保密，电子资料

所有义工档案 (volunteer files) 均被视为机密，皆属于堂区和多伦多总教区所拥有。多伦多总教区的政策是保护其义工的隐私和义工档案中包含的信息。文件仅提供给那些有权查阅的人员 (即主任司铎、堂区办事处工作人员和堂区筛选协调员)。

- 所有义工都有权查看自己的义工档案。
- 主任司铎或其指定人员将出席这些审查。
- 当义工退休或被辞退时，其义工档案将根据《记录管理与保留政策》(Records Management Retention policy) 在堂区保留五年。

加拿大多伦多教区罗马天主教主教团(Roman Catholic Episcopal Corporation)的义工在此承诺，在其服务期间及是永久服务，对其所获得的有关该教区事务及其神职人员、雇员、教友的一切信息保密和不受侵犯，除非该义工得到主任司铎/事工负责人、或该教区当局其他成员、或其授权代表的指示，透露相同的信息，或该义工在法庭上被要求透露的信息除外。

违反保密规定将构成充分理由终止该人在总教区的志愿服务。 多伦多总教区的所有义工，都必须在堂区内保存一份义工档案(volunteer file)，以符合多伦多总教区《风险管理和环境政策》(Risk Management and Environment Policies)中规定的准则。

收集到的任何义工电子数据都将安全存储，并受密码保护。

10. 安大略省残障人士无障碍法案, 2005

10.1 我们的承诺

多伦多总教区及其相关堂区致力于为所有教友、访客、义工、神职人员和员工提供一个热情、方便且无障碍和包容的环境。 我们努力确保《安大略省残疾人士无障碍法案》2005 [Accessibility for Ontarians with Disabilities Act (AODA,) 2005] 的标准得到认真遵守，并确保我们所有的堂区都能为敬礼天主提供热情友好和平等机会。

我们的信仰大家庭努力确保社区内的所有人都意识到自己有责任为残疾人士营造一个可及的和包容的环境。 我们相信鼓励营造一种尊重所有人作为上主儿女的价值、尊严和独立性的氛围，能为敬礼天主创造一个无障碍、包容和欢迎的环境。

为确保更好地意识到和积极应对残疾人士的需求，总教区将为向教友或堂区成员提供牧民关怀或服务的神职人员、工作人员和义工提供培训。

请点击参阅： 多伦多总教区关于《安大略省残疾人士无障碍法案》(AODA)的政策声明 [Policy Statements on the AODA for the Archdiocese of Toronto](#)

附录 A: 表格

[A1. 《暴力事件报告表格》 Violent Incident Reporting Form](#)

[A2. 《家长/监护人同意书和责任豁免声明》 Parent/Guardian Consent Form & Liability Waiver](#)

[A3. 《涉嫌虐待事件报告表格 - 未成年人》 Suspicion of Abuse Reporting Form – Minors](#)

[A4. 《涉嫌虐待事件报告表格 - 老年人和残疾人士》 Suspected Abuse Reporting Form – Elderly Persons &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A5. 《媒体发布表格》 Media Release Form](#)

附录 B: 程序

B1. 投诉和调查步骤

1. 主任司铎或直属主管将立即采取适当行动，解决任何涉及骚扰或暴力行为的情况。
2. 这包括但不限于拨打 911 寻求警方的即时援助。
3. 应将事件记录在案。
 - a. 记录日期、时间、不可接受的行为、事件的任何目击者。
 - b. 这可以使用暴力事件报告表格进行记录。
4. 人力资源部(Human Resources Department)将协助义工、雇员、主任司铎和主管调查骚扰或暴力行为和事件。
5. 应立即向人力资源部主任(Director of Human Resources)报告事件。
6. 义工或员工善意举报的任何涉及威胁、骚扰或暴力行为，都不会导致任何纪律处分或报复。任何此类报复行为都必须向人力资源部报告。
7. 如果义工或员工受到来自堂区外人士的骚扰或威胁，并且有理由相信此人可能会以任何方式伤害他们或将堂区内的任何人置于受到伤害的危险之中，则义工必须向主任司铎报告他们的担忧。
8. 如果义工或员工对堂区内的另一人有限制令(restraining order)或禁止接触令(no-contact order)，则该义工或员工可能需要通知其主任司铎/主管，并向人力资源部(Human Resources Department)提供该命令的副本。
 - a. 如果个人强烈认为侵略者可能违反法院命令，试图联系义工或雇员，则可能需要这样做。

- b. 在不危及其他义工和堂区工作人员安全的情况下，此类信息将予以保密。
 - c. 如果担心安全问题，可以与可能面临危险的义工分享有关潜在侵略者的一些信息。
9. 如果堂区的任何访客在堂区内外对义工、员工或任何其他人，进行口头威胁或攻击，事件的目击者必须立即联系警方并通知其主任司铎/主管。
 10. 所有提交的骚扰和暴力报告均予以保密，并存档于多伦多总教区人力资源部(Human Resources Department)。

B2. 投诉和调查：轻微事件

1. 主任司铎或直属主管将确定调解是否合适，如果合适，则对情况进行调解或安排调解，并立即进行适当的调查；以及
2. 在十个工作日内撰写一份报告，概述事件的细节、事实和证人，并将报告提交给人力资源部主任(Director of Human Resources)。
3. 如果被指控的骚扰者是一名义工或员工，主任司铎/主管将根据事件的事实以及攻击者/骚扰者的义工或工作记录，与人力资源部主任协商，采取适当的纪律措施。
4. 人力资源部主任将协助义工、员工、主任司铎和主管调查骚扰或暴力行为和事件。
5. 没有人力资源部主任的指导，不得进行调查。
6. 义工或员工善意举报的任何涉及威胁、骚扰或暴力行为，都不会导致任何纪律处分或报复。
7. 任何此类报复行为都必须向人力资源部(Human Resources Department)报告。

B3. 投诉和调查：严重事件

根据事件的严重程度，可能会首先联系警方和其他紧急服务部门。

主任司铎/主管必须：

1. 首先确保义工、员工和自己的安全。
2. 确保提供或安排适当的医疗。

3. 尽快联系有关部门[如警察、劳工部 (Ministry of Labour) 等]报告事件。
4. 尽快联系人力资源部主任 (Director of Human Resources)，以评估谁应该参与调查。
5. 调查结束后，与人力资源部主任和法律要求的任何其他各方合作，编写报告并落实建议。
6. 有关任何纪律处分，请咨询人力资源部主任。
7. 人力资源部主任将协助义工、雇员、主任司铎和主管调查骚扰或暴力行为和事件。
8. 义工或员工善意举报的任何涉及威胁、骚扰或暴力行为，都不会导致任何纪律处分或报复。
9. 任何此类报复行为都必须向人力资源部主任报告。

B4. 如何举报虐待儿童事件 – 安大略省儿童援助协会

1. 全年365天、每周七天、每天廿四小时都有专人接听你的电话，并且你可以匿名举报。
2. 我们理解，在此类敏感情况下，可能很难决定是否应该致电求助或举报，并且你在考虑采取行动时可能会有情绪和顾虑。
3. 我们鼓励你在与儿童救助协会 (Children's Aid Society) 联系时，运用最佳判断并酌情行事。他们将能够评估任何可能的风险，并决定是否需要提供服务。
4. 通过这种方法，儿童援助协会可以为来电者提供指导，以确保需要保护的儿童获得他们所需的服务。
5. 我们将对每份报告进行调查，并对情况进行评估，以确保儿童和家庭获得必要的支持，从而保证儿童的安全。
6. 你没有责任去确定是否发生了虐待或忽视。
7. 儿童援助协会负责调查和评估保护或可能参与的必要性。
8. 向儿童救助协会提交报告并不能证明虐待或忽视行为；但是，可以让当局采取适当的行动来确定情况的风险。

B5. 举报虐待老人或残疾人士的行为

1. 如果你担心老年人有受到伤害的危险、需要紧急护理、或者事情是紧急情况，请联系当地警察部门。立即拨打9-1-1报告可疑情况。
2. 联系相关的机构进行报告: 参见附录E2.
3. 向当地警察部门报警后，确保已将情况通知主任司铎或主任。
4. 然后，主任司铎/主任将通知多伦多总教区天主教牧民中心 (Catholic Pastoral Centre) 的人力资源部主任 (Director of Human Resources)。
5. 请注意，除地方当局外，任何其他个人不得进行调查。调查不会在堂区或部门级别完成。

附录 C: 政策

C1: 安全环境政策

概述

多伦多总教区实施了一系列政策和程序，为所有与多伦多总教区天主教堂互动的人营造一个安全的环境。我们的服务对象包括年轻人、成年人和老年人，他们共同组成了我们中间的基督奥体。

义工筛选计划 (Volunteer Screening Program)

义工筛选计划 (VSP) 旨在为我们的所有服务对象创造、维护和促进一个安全的环境，支持堂区义工及维护他们的安全、诚信和声誉，并确保我们履行作为一个充满爱心的信仰团体的责任和义务。

义工筛选部门 (Department of Volunteer Screening) 通过为委员会成员举办研讨会，访问堂区、回答询问、及提供信息和材料以完成过程，来协助堂区实施该计划。

请点击参阅: 完整的《安全环境政策》2019 [Complete Safe Environment Policy, 2019](#)

C2: 适合工作的义工及独立承包商

概述

所有为多伦多总教区奉献时间和才能的人都是宝贵的资源，因此他们的健康和安全是最重要的。多伦多总教区采用这项政策，以传达其对酒精和毒品（包括大麻）使用、误用和滥用的期望和指导方针。

指南

我们希望义工和独立承包商始终保持良好的判断力。那些在提供服务时受到毒品或酒精影响的人员，可能会严重危害自己和他人的健康和安全。为确保一个安全健康的工作场所，除了极少数例外情况，多伦多总教区保留禁止将某些物品和物质带入或出现在我们的场所的权利。

期望

以下要求适用于所有为多伦多总教区提供服务的人员，无论是在物业内还是物业外：

- 义工和独立承包商到岗位时，应是在适合工作 (**fit for duty**) 的状态能够安全、按标准履行职责；
- 义工和独立承包商在服务期间必须保持适合工作的状态；
- 严禁在服务期间使用、持有、分发或销售毒品或酒精饮料；
- 禁止义工和独立承包商在酒精、娱乐性大麻和任何其他非处方物质影响下提供服务；
- 义工和独立承包商在服用经医学批准的药物时，必须向主任司铎/事工负责人说明任何潜在的风险、限制、或约束而需要修改职责或临时重新分配工作；以及
- 义工和独立承包商应遵守所有与持有和使用大麻有关的规管法例。

请点击参阅: 完整的《适合工作政策》2019 [Complete Fit for Duty Policy, 2019](#)

C3. 社交媒体政策

概述

「伟大的数码大陆不仅涉及技术，而且是由真实的男人和女人组成的，他们带着自己的内心，带着自己的希望、自己的痛苦、自己的忧虑，带着自己对真理、美好、和善良的追求。我们需要向他人展示并带来基督，分享这些喜悦和希望，就像玛利亚一样，她将基督带到了男人和女人的心中...」

– 教宗方济各在宗座大众传播工具理事会 (Pontifical Council for Social Communications) 的讲话 – 2013年九月廿一日

请点击参阅: 完整的《社交媒体政策》2023 [Complete Social Media Policy, 2023](#)

C4. 支持安大略省残障人士无障碍法案 (AODA) 及多年期无障碍服务计划

政策声明

多伦多总教区致力于在《安大略省残疾人士无障碍法案》[Accessibility for Ontarians with Disabilities Act (AODA)] 成为法律后，遵守该法案规定的所有标准。

多伦多总教区认识到及时制定、实施和执行标准，对于实现安大略省残疾人士无障碍环境的根本重要性。多伦多总教区致力于独立、尊严、融合和机会均等的原则，并通过实施本政策来满足残疾人士的需求。

多伦多总教区致力于制定、维护和实施《综合条例》(Integrated Regulation) (191/11) 的各项政策以及相关做法和程序，特别是在信息、通讯和就业领域，并及时满足残疾人士的无障碍需求。

多伦多总教区致力于制定、实施、维护和记录一项「多年期无障碍服务计划」(multi-year accessibility plan)，该计划概述了总教区预防和消除障碍的战略，并满足《综合条例》的要求。

「多年期无障碍服务计划」表明多伦多总教区打算如何在法定时限内执行《综合法例》的要求。当多伦多总教区向残障人士提供信息或与残障人士沟通时，将以考虑该人士的残疾的方式提供信息和沟通。

本政策中的承诺旨在确保无障碍环境始终是多伦多总教区决策过程中的优先事项，并将有助于确保各项决策不会在无意中造成障碍。

请点击参阅：完整的《安大略省残疾人士无障碍法案》和「多年期无障碍服务计划」 [Complete AODA Policy and Multi-year Accessibility Plan](#)

C5. 预防暴力行为政策

我们的承诺

多伦多总教区致力于为所有工作人员和访客提供一个安全和相互尊重的工作环境。任何人在工作中、或与在本组织就业有关的任何情况下，暴力行为都是不可接受的。

本政策适用于在多伦多总教区工作的所有员工、承包商、义工、神职人员、主任司铎和主管，包括天主教牧民中心(Catholic Pastoral Centre)、所有堂区和其他工作地点。本政策旨在确保我们的工作场所对每个人来说都是一个相互尊重和安全的场所，并防止在我们的场所或我们开展活动的地方发生暴力行为。

请点击参阅：完整的《预防暴力行为政策》 [Complete Violence Prevention Policy](#)

C6. 预防骚扰行为政策

我们的承诺

多伦多总教区致力于为所有工作人员、义工、和访客提供一个安全和相互尊重的工作环境。在工作中或在与本组织就业有关的任何情况下，任何人都不得受到骚扰，也没有人有权骚扰其他任何人。本政策适用于在多伦多总教区工作的所有员工、承包商、义工、神职人员、主任司铎和主管，包括天主教牧民中心(Catholic Pastoral Centre)、所有堂区和其他工作地点。本政策旨在确保我们的工作场所对每个人来说都是一个相互尊重和安全的场所，并防止在我们的场所或我们开展活动的地方发生骚扰行为。

请点击参阅: 完整的《预防骚扰行为政策》 [Complete Harassment Prevention Policy](#)

C7. 卫生与安全政策

多伦多总教区承认在其堂区、天主教牧民中心(Catholic Pastoral Centre)和其他地点雇用的每个人的尊严和价值。总教区作为堂区、天主教牧民中心和附属办事处的雇主，认识到有责任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以确保我们的员工和可以进入我们场所的人员享有安全和健康的条件。我们认真对待我们在健康和安全管理方面的责任。我们遵守《职业健康与安全法案》(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Act)及其他相关法例。

我们承诺，通过良好的管理方法和员工的积极参与，努力维护一个没有人身伤害、职业病、工作场所暴力、工作场所骚扰、工作场所性骚扰、财物损失和环境危害的工作场所。

请点击参阅: 完整的《卫生与安全政策》 [Complete Health and Safety Policy](#)

附录 D: 法例

D1. 举报义务 - 《儿童、青年和家庭服务法案》2017, 第 125 条 [Duty to Report - Child Youth & Family Services Act, 2017, s. 125](#)

D2. 《长期护理院法案》2007 [Long-Term Care Homes Act, 2007](#)

D3. 《退休公寓法案》2010, 第 75(1)条 [Retirement Homes Act, 2010 \(ACT\), s. 75 \(1\)](#)

D4. 《促进发展障碍患者融入社会的服务和支持法案》2008 [Services and Supports to Promote the Social Inclusion of Persons with Developmental Disabilities Act, 2008](#)

D5. 《医疗保健同意法案》1996 [Health Care Consent Act, 1996](#)

D6. 《心理健康法案》1990 [Mental Health Act, 1990](#)

D7. 《授权书法案》1990 [Powers of Attorney Act, 1990](#)

D8. 安大略省人权委员会 [Ontario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D9. 《个人健康信息保护法案》2004, S. O. 2004, c. 3, 附表 A [Personal Health Information Protection Act, 2004, S.O. 2004, c. 3, Sched. A:](#)

附录 E: 机构联络名单

E1. 儿童援助协会 (Children's Aid Societies) 联络名单

儿童援助协会	电话号码	所在地点	服务的城市/自治市:
天主教 多伦多儿童援助协会 Catholic Children's Aid Society of Toronto	416-395-1500	Toronto	Etobicoke, North York, Scarborough, Toronto
多伦多儿童援助协会 Children's Aid Society of Toronto	416-924-4640	Toronto	Etobicoke, North York, Scarborough, Toronto
德芙林儿童和家庭服务 Dufferin Child and Family Services	519-941-1530	Orangeville	Mono, Orangeville
杜兰儿童援助协会 Durham Children's Aid Society	905-433-1551	Oshawa	Ajax, Bowmanville, Brock, Clarington, Durham (region), Oshawa, Pickering, Port Perry, Scugog, Uxbridge, Whitby
皮尔儿童援助协会 Peel Children's Aid Society	1-888-700- 0996	Mississauga	Bolton, Brampton, Caledon, Mississauga, Peel Region
閃高马斯科卡家庭联系机构 Simcoe Muskoka Family Connexions	705-726-6587	Barrie	Adjala-Tosorontio, Barrie, Bracebride, Bradford West, Clearview, Collingwood, Essa, Innisfil, Georgian Bay, Midland, New Tecumseth, Orillia, Oro- Medonte, Penetanguishene, Ramara, Tiny, Wasaga Beach
约克区儿童援助协会 York Region Children's Aid Society	905-895-2318	Newmarket	Aurora, East Gwillimbury, Georgina, King, Markham, Newmarket, Richmond Hill, Vaughan, Whitchurch-Stouffville, Woodbridge, York

E2. 虐待老人问题机构 (Elder Abuse Agencies) 联络名单

机构	联系信息
长者权益倡导中心 (Advocacy Centre for the Elderly)	416-598-2656
受侵害妇女服务热线 (Assaulted Women's Help Line)	1-866-863-0511 (toll-free) TTY: 1-866-863-7868 (toll-free)
灭罪热线 (Crime Stoppers)	1-800-222-TIPS (8477)
安大略省虐待老人协会 (Elder Abuse Ontario)	416-916-6728
妇女援助 (Femàide)	1-877-336-2433 (toll-free) 仅提供法语通话
长期护理行动热线 (Long-Term Care ACTION line)	1-866-434-0144 TTY: 1-800-387-5559
安大略省司法厅受害者援助专线 (Ministry of the Attorney General's Victim Support Line)	1-888-579-2888 (toll-free) 416-314-2447 (Toronto)
养老院监管局 (Retirement Homes Regulatory Authority)	1-855-ASK-RHRA 1-855-275-7472
公共监护人及受托人办事处 (Office of the Public Guardian and Trustee)	1-800-366-0335 (toll-free)
安大略省社区护理服务中心协会 (Ontario Association of Community Care Access Centres)	416-750-1720
安大略省警察局 (Ontario Provincial Police)	1-888-310-1122 (toll-free) TTY: 1-888-210-1133
老年人安全热线 (Senior's Safety Line)	1-866-299-1011 (toll-free)
老年人信息专线 (Senior's Infoline)	1-888-910-1999 (toll-free) 416-314-7511 (Toronto) TTY: 1-800-387-5559
受害者援助专线 (Victim Support Line)	1-888-579-2888 (toll-free) 416-314-2447 (Toronto) Website: www.attorneygeneral.jus.gov.on.ca

附录 F: 其他资料

当我联系儿童援助协会 (Children's Aid Society) 时会发生什么情况?

我们理解，在此类敏感情况下，可能很难决定是否应该致电求助或举报，并且你在考虑采取行动时可能会有情绪和顾虑。

- 全年 365 天、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都会有专人接听你的电话，并且你可以匿名举报。
- 当你致电儿童救助协会时，该电话会接通一名受过专门培训的儿童保护专家，专家会倾听你的担忧并提出问题，然后决定情况的紧急程度以及需要采取何种干预措施或后续行动。
- 如果儿童面临迫在眉睫的危险，儿童保护工作者将立即做出反应。
- 提供任何有助于他们找到孩子的信息（如日期、时间、地点、姓名、情况描述、联系信息等）。
- 儿童援助工作者是经过培训的专业人员，他们会使用综合指南评估你的信息，以确定每种情况下的风险。在决定如何调查你担忧的问题时，会考虑许多因素，包括孩子的年龄、是否存在身体伤害、以及其他可能表明存在伤害风险的危险信号。
- 儿童援助协会收到的每一份报告都会由一名儿童保护工作者进行审查，然后与主管协商以确定适当的响应时间。
- 个别情况和所涉儿童的风险程度决定了响应时间。

确认表格与协议书

在阅读《义工指南及行为守则》(Volunteer Guidelines and Code of Conduct)后, 请打印并签署此表格。 请提供一份副本予堂区筛选协调员 (Parish Screening Coordinator), 协调员会将此表格添加到你的义工档案文件夹中。

谢谢你在堂区完成了这部分的概况介绍和培训。

确认收讫 (Acknowledgement of Receipt):

本人, _____, 确认已阅读并理解以下内容
(义工姓名)

《加强关爱社群义工指南及行为守则》 (“Strengthening the Caring Community Volunteer Guidelines and Code of Conduct”)。

协议书 (Agreement statement):

我同意在志愿服务期间遵守本文件中概述的政策和指南, 如果我对本政策有任何疑问, 我将通过下述任何一种方式联系义工筛选部门 (Volunteer Screening Department):

电子邮件: volunteerscreening@archtoronto.org

电话: 437-524-8542.

本人亦明白, 多伦多总教区可以根据任何省级或联邦立法的变化自行酌情修订这些指南。

义工签名: _____
(以及十六岁以下未成年人的家长/监护人)

日期: _____

堂区/部门名称: _____

堂区地点(城市): _____

事工组别: _____

义工职位: _____